

100 年度桃園縣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總 說 明

壹、前言

本府為應本縣帶動地方繁榮與經濟發展、增進都會交通服務效能、提升社會安全及資源使用效率等需要，歷年來均依據相關法規及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循預算程序設置各類特種基金，以辦理相關業務。上述特種基金，本（100）年度經依以上規定並參酌中央政府歸類情形，共劃分為業權及政事基金 2 大類，其中業權基金除營業基金外，尚有作業基金 1 種，政事基金則包括特別收入基金 1 種，由於本縣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綜計表已依上述分類編製，故本縣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亦配合分為營業基金、作業基金、特別收入基金等 3 部分編製。

100 年度本府依據決算法等相關規定及配合年度預算改進之相關作業，賡續辦理附屬單位決算，99 年度本縣特種基金原有 23 個，100 年度增為 26 個，包括營業基金 2 個、作業基金 12 個、特別收入基金 12 個，其增減變動原因係為提供便捷、舒適之大眾捷運運輸服務、增進全民環境教育倫理與責任及推動航空噪音防制防制工作，爰成立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桃園縣環境教育基金及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計增加 1 個營業基金及 2 個特別收入基金。

以上 26 個特種基金，經依決算法第 31 條準用第 21 條規定，將其所編附屬單位決算，依首揭 3 種基金性質（即營業基金、作業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分別予以彙案編成「100 年度桃園縣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至各附屬單位決算之分決算，計有 248 個，則以合併方式，併入所隸屬之附屬單位決算內。茲按基金概況、主要業務計畫執行情形、收支損益（餘絀）狀況、盈虧（餘絀）撥補概況、現金流量情形、資產負債實

況等 6 項，分別說明如下：

貳、基金概況

一、營業基金：供營業循環運用者，為營業基金，共有 2 個基金，包括：

（一）工商發展局主管：計有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 1 個基金。

（二）交通局主管：計有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1 個基金。

二、作業基金：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者，為作業基金，共有 12 個基金，包括：

（一）衛生局主管：計有桃園縣醫療藥品作業基金 1 個基金。

（二）警察局主管：計有桃園縣警察人員安全基金 1 個基金。

（三）消防局主管：計有桃園縣消防人員安全基金 1 個基金。

（四）地政局主管：計有桃園縣土地重劃基金及桃園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2 個基金。

（五）城鄉發展局主管：計有桃園縣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及桃園縣都市更新基金等 2 個基金。

（六）人事處主管：計有桃園縣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1 個基金。

（七）工商發展局主管：計有桃園縣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1 個基金。

（八）勞動及人力資源局主管：計有桃園縣勞工權益基金 1 個基金。

（九）交通局主管：計有桃園縣停車場作業基金 1 個基金。

（十）財政局主管：計有桃園縣投資開發基金 1 個基金。

三、特別收入基金：有特定收入來源而供特殊用途者，為特別收入基金，共有 12 個基金，包括：

（一）環境保護局主管：計有桃園縣空氣污染防制基金、桃園縣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基金、桃園縣環境教育基金及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

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等 4 個基金。

(二) 工務局主管：計有桃園縣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及桃園縣共同管道管理基金等 2 個基金。

(三) 觀光行銷局主管：計有桃園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 個基金。

(四) 農業發展局主管：計有桃園縣農業發展基金 1 個基金。

(五) 社會局主管：計有桃園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 個基金。

(六) 勞動及人力資源局主管：計有桃園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1 個基金。

(七) 交通局主管：計有桃園縣道路基金 1 個基金。

(八) 教育局主管：計有桃園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1 個基金。

參、主要業務計畫執行情形

一、營業基金

(一) 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

1、投資開發研究顧問及不動產開發營運業務：金額 0 元，較預算數 1,587 萬 7,000 元，減少 100%，主要係公司調整相關業務計畫執行內容，惟各計畫尚處初步評估規劃階段，致暫無相關營業收入。

2、不動產投資業務：金額 0 元，較預算數 4,500 萬元，減少 100%，主要係考量公司資本、人力配置及財務狀況，設立初期宜以保守穩健方式經營，爰暫緩以現有資金購買土地不動產計畫，致本年度暫無相關不動產投資利益。

3、營業資產租賃業務：金額 0 元，較預算數 1,500 萬元，減少 100%，主要係本府作價投資之北區綜合展示館，因須辦理產權及股權移轉、變更登記等作業，迄 100 年 11 月 25 日始完成過戶，致

本年度暫無相關營業資產租金收入。

(二) 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 1、營業成本：金額 4,786 萬 8,321 元，較預算數 1 億 6,627 萬 7,000 元，減少 71.21%，主要係因配合捷運工程進度及行政大樓搬遷至青埔大樓時程，嚴格管控人員進用、訓練計畫費用、辦公事務用品及房舍租金等相關開支，故實際執行數較預算數減少所致。
- 2、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金額 1,147 萬 8,595 元，較預算數 6,537 萬 7,000 元，減少 82.44%，主要係配合行政大樓搬遷及人員進用時程，依實際進度購置相關機械設備及辦公室裝修工程等，故實際執行較預期落後，辦理預算保留所致。

二、作業基金

(一) 桃園縣醫療藥品作業基金

門診醫療業務：服務 48 萬 8,492 人次，較預算數 54 萬 5,321 人次，減少 10.42%，主要係因桃園市、大溪鎮、楊梅市、新屋鄉及觀音鄉等衛生所成人及兒童健檢服務人次不如預期所致。。

(二) 桃園縣警察人員安全基金

- 1、死亡及傷殘慰問：金額 51 萬 2,500 元，較預算數 130 萬元，減少 60.58%，主要係實際發放員警受傷慰問金人次及金額較預估減少所致。
- 2、傷殘醫療及健康檢查補助：金額 333 萬 3,325 元，較預算數 397 萬元，減少 16.04%，主要係員警受傷請領醫療及健康檢查補助人次較預估減少所致。

(三) 桃園縣消防人員安全基金

- 1、因公受傷慰問：發放 24 人次，較預算數 60 人次，減少 60%，主要係實際發放人數較預估數減少所致。

- 2、健康檢查補助：申請 0 人次，較預算數 25 人次，減少 100%，主要係三軍總醫院提供消防人員免費健康檢查，故本年度無人申請本項健康檢查補助。

（四）桃園縣土地重劃基金

- 1、楊梅埔心市地重劃區辦理財務結算：金額 3 億 9,740 萬 7,616 元，較預算數 2 億 1,987 萬 4,000 元，增加 80.74%。主要係未標售抵費地以標售底價計 3 億 305 萬 3,969 元入帳所致。
- 2、重劃區開發業務：金額 2 億 6,882 萬 5,127 元，較預算 21 億 8,111 萬 9,000 元，減少 87.67%，主要係因部分重劃區都市計畫尚未通過致無法執行重劃區開發業務；另桃園市經國市地重劃區都市計畫於 100 年度審議通過，惟因現階段尚在辦理查估及規劃工作，地上物補償費及差額地價補償費均未支付所致。

（五）桃園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 1、土地標售業務：金額 100 億 712 萬 3,615 元，較預算數 24 億 9,262 萬 6,000 元，增加 301.47%，主要係八德擴大都市計畫區，土地標售收入優於預期所致。
- 2、土地開發業務：金額 1 億 717 萬 3,947 元，較預算數 88 億 6,521 萬 4,000 元，減少 98.79%，主要係中路區段徵收都市計畫細部計畫於 100 年 7 月 28 日審議通過，同年 8 月始辦理區段徵收前置作業；八德擴大都市計畫區配合電力公司既有電塔塔基遷移工進，及土地改良物所有人未領取徵收補償費所致。

（六）桃園縣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

辦理國民住宅管理維護計畫：金額 417 萬 9,209 元，較預算數 1,430 萬 4,000 元，減少 70.78%，主要係五守新村國宅社區部分公共設施尚在辦理維護修繕，致未能依預定進度完成該社區管理維護費撥付作業所致。

(七) 桃園縣都市更新基金

辦理都市更新計畫：金額 709 萬 5,030 元，較預算數 2,441 萬 1,000 元，減少 70.94%，主要係部分計畫案情複雜、執行期程較長，無法於本年度執行完畢，致預算執行進度落後。

(八) 桃園縣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急難貸款業務：金額 160 萬元，較預算數 1,000 萬元，減少 84%，主要係依同仁實際申請急難貸款需求貸放所致。

(九) 桃園縣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 1、桃園縣整體投資環境宣導：金額 1,001 萬 6,715 元，較預算數 1,450 萬元，減少 30.92%，主要係符合產業園區投資環境宣導行銷案件減少所致。
- 2、舉辦桃園縣產業經濟發展高峰會：金額 18 萬 1,360 元，較預算數 400 萬元，減少 95.47%，主要係舉行論壇及專家學者提出建議交流之提案有限。
- 3、桃園縣招商形象廣告拍攝製作：金額 0 元，較預算數 800 萬元，減少 100%，主要係配合縣府政策執行，100 年度並無相關提案執行。
- 4、虛擬科技園區及數位桃園開發計畫：金額 26 萬 9,000 元，較預算數 50 萬元，減少 46.20%，主要係工商網站系統功能修改案履約展延至 101 年執行完畢。
- 5、桃園縣形象工圀旗鑑計畫：金額 1,972 萬 9,859 元，較預算數 6,300 萬元，減少 68.68%，主要係中壢市文中路道路景觀工程因故不執行；另大興西路道路照明景觀工程獲中央補助所致。
- 6、北台灣產業運籌中心推動計畫：金額 1,077 萬 1,500 元，較預算數 1,800 萬元，減少 40.16%，主要係桃園縣區域計畫委託技術服務等 4 案執行進度較預期落後所致。

7、縣開發工業區經營管理維護費：金額 3,890 萬 1,667 元，較預算數 5,031 萬元，減少 22.68%，主要係工程及採購結餘款。

8、桃園航空城連外接軌計畫：金額 769 萬 9,196 元，較預算數 2,300 萬元，減少 66.53%，主要係桃園航空城發展規劃等 3 案執行進度較預期落後所致。

(十) 桃園縣勞工權益基金

辦理保障勞工權益計畫：金額 968 萬 7,939 元，較預算數 2,828 萬，減少 65.74%，主要係因申請關廠歇業勞工生活補助、勞資爭議協調業務補助等案件不如預期所致

(十一) 桃園縣停車場作業基金

1、交通設施維護更新與改善：金額 1,859 萬 2,572 元，較預算數 1,900 萬元，減少 2.14%。

2、桃園縣整體運輸規劃暨發展策略：金額 556 萬 7,500 元，較預算數 556 萬 7,500 元，並未增減。

3、停車資訊系統建置擴充維護：金額 89 萬 71 元，較預算數 114 萬 5,000 元，減少 22.26%。

4、獎勵都會區闢設停車空間補助：金額 178 萬 9,000 元，較預算數 200 萬元，減少 10.55%。

(十二) 桃園縣投資開發基金

辦理投資開發計畫：金額 90 萬 3,805 元，較預算數 646 萬 8,000 元，減少 86.03%，主要係桃園市中正段 1332 地號合作開發案未完成工程招標事宜，又本基金奉准於 100 年度結束，相關用人費用及業務成本支出減少所致。

三、特別收入基金

(一) 桃園縣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1、移動污染源管制計畫：金額 6,068 萬 6,923 元，較預算數 8,915

萬 7,000 元，減少 31.93%，主要係因跨年度計畫(100 年-101 年)以契約總價編列預算所致。

2、固定污染源管制計畫：金額 1 億 2,819 萬 1,792 元，較預算數 2 億 619 萬 5,000 元，減少 37.83%，主要係因跨年度計畫(100 年-101 年)以契約總價編列預算所致。

3、逸散性污染源管制計畫：金額 5,779 萬 6,530 元，較預算數 1 億 1,567 萬 2,000 元，減少 50.03%，主要係因跨年度計畫(100 年-101 年)以契約總價編列預算以及原編列購置交通設備案經專案奉准停止辦理採購等所致。

(二) 桃園縣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基金

辦理環境保護計畫：金額 4,106 萬 6,626 元，較法定預算數連同以前年度保留數、奉准先行辦理俟以後年度補辦預算數合共 4,150 萬 4,000 元，減少 1.05%。

(三) 桃園縣環境教育基金

辦理推動環境教育業務計畫：金額 698 萬 206 元，較預算數 1,336 萬元，減少 47.75%，主要係因環教法自 100 年度 6 月 5 日正式施行，相關作業時間僅半年，且環保署相關配套作業亦於下半年始陸續公布施行，相關計畫之推動起始時間較預期晚等所致。

(四) 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

1、回饋金工作：金額 2 億 4,827 萬 4,638 元，較預算數 3 億 6,052 萬 8,000 元，減少 31.14%，主要係回饋金工作係前桃園航空站滅失後移交本局之新增業務，相關人力及作業與預算處理方式需重新規劃研議，致 100 年度執行數較低。

2、航空噪音防制工作：金額 1 億 4,412 萬 9,361 元，較法定預算數連同以前年度保留數、奉准先行辦理俟以後年度補辦預算數合共 3 億 6,572 萬 4,455 元，減少 60.59%，主要係回饋金工作係前

桃園航空站滅失後移交本局之新增業務，相關人力及作業與預算處理方式需重新規劃研議，致 100 年度執行數較低。

(五) 桃園縣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1、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計畫：金額 524 萬 2,515 元，較預算數 602 萬 5,000 元，減少 12.99%。

2、一般建築及設備：34 萬 9,735 元，較預算數 35 萬元，減少 0.08%。

(六) 桃園縣共同管道管理基金

1、共同管道管理計畫：金額 2,426 萬 1,025 元，較預算數 3,398 萬 8,000 元，減少 28.62%，主要係管道維護工作委外辦理，服務費用依實際決標金額支出，及路平專案降埋費用依實際降埋情形撙節支出等所致。

2、一般建築及設備：金額 0 元，較預算數 1,600 萬元，減少 100%，主要係本年度無建置寬頻管道費用及設計監造等費用。

(七) 桃園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辦理有線廣播電視發展計畫：金額 1,389 萬 1,486 元，較預算數 1,391 萬 5,000 元，減少 0.17%。

(八) 桃園縣農業發展基金

辦理農業發展計畫：金額 2,771 萬 8,122 元，較預算數 2,641 萬元，增加 4.95%。

(九) 桃園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社政業務：金額 9 億 6,879 萬 9,083 元，較預算數 11 億 2,848 萬 6,000 元，減少 14.15%。

2、一般建築及設備：1,152 萬 1,985 元，較法定預算數連同以前年度保留數、奉准先行辦理俟以後年度補辦預算數合共 2,809 萬 2,000 元，減少 58.98%，主要係社會福利及預警系統增修案配合中央社、勞政 GIS 平台計畫暫緩執行；社會福利平台整合系統

經評估與社會福利主題網性質重複，爰暫緩執行等所致。

(十) 桃園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計畫：金額 8,352 萬 892 元，較預算數 1 億 2,933 萬 4,000 元，減少 35.42%，主要係因各項經費撙節支出、團體及身心障礙者申請補助案件降低所致。

(十一) 桃園縣道路基金

辦理道路挖修管理及養護計畫：金額 4 億 827 萬 971 元，較預算數 3 億 6,333 萬 2,000 元，增加 12.37%，主要係辦理執行道路養護工程、補助中壢市公所中山路拓寬(縣道 114)改善工程，及補助警察局加強取締轄內砂石(大型貨)車違規超載，增購移動式地磅等，未及列入年度預算，依規定併入決算辦理所致。

(十二) 桃園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1、高中及高職教育業務計畫：金額 9 億 815 萬 159 元，較預算數 9 億 5,695 萬 9,000 元，減少 5.10%。

2、國民教育計畫：金額 174 億 1,221 萬 3,330 元，較預算數 179 億 3,346 萬 2,000 元，減少 2.91%。

3、學前教育計畫：金額 2 億 5,865 萬 6,885 元，較預算數 2 億 5,345 萬 9,000 元，增加 2.05%。

4、特殊教育計畫：金額 1 億 4,288 萬 2,355 元，較預算數 9,769 萬 5,000 元，增加 46.25%，主要係辦理教育部補助 99 年度推動學前及國教階段特教重點工作、100 學年度上學期國民中、小學集中式及資源式特教班配置身心障礙學生助理員經費、100 年度特殊教育福利服務不足經費、100 學年度國中小學新增特殊教育班、公立幼稚園人事經費等，未及列入年度預算，依規定併入決算辦理所致。

5、社會教育計畫：金額 8,877 萬 1,702 元，較預算數 9,364 萬

1,000 元，減少 5.20%。

- 6、體育及衛生教育計畫：金額 3 億 4,817 萬 3,334 元，較預算數 2 億 4,184 萬 3,000 元，增加 43.97%，主要係辦理 99 學年度上學期學生團體保險費、運動選手輔導照顧實施計畫、區域運動人才培訓體系、體委會補助棒球基層訓練站、區域性跆拳道對抗賽、本縣代表參加 99 年全民運動會所需之優秀教練、選手獎勵金等，未及列入年度預算，依規定併入決算辦理所致。
- 7、建築及設備計畫：金額 16 億 5,327 萬 6,872 元，較法定預算數連同以前年度保留數、奉准先行辦理俟以後年度補辦預算數合共 24 億 7,729 萬 1,764 元，減少 33.26%，主要係因 99 年度保留款之執行、辦理補辦預算及配合工程進度，致執行較原預期落後等原因所致。

肆、收支損益（餘絀）狀況

一、營業基金

（一）營業損失

100 年度基金之營業收支及收支相抵後之營業損失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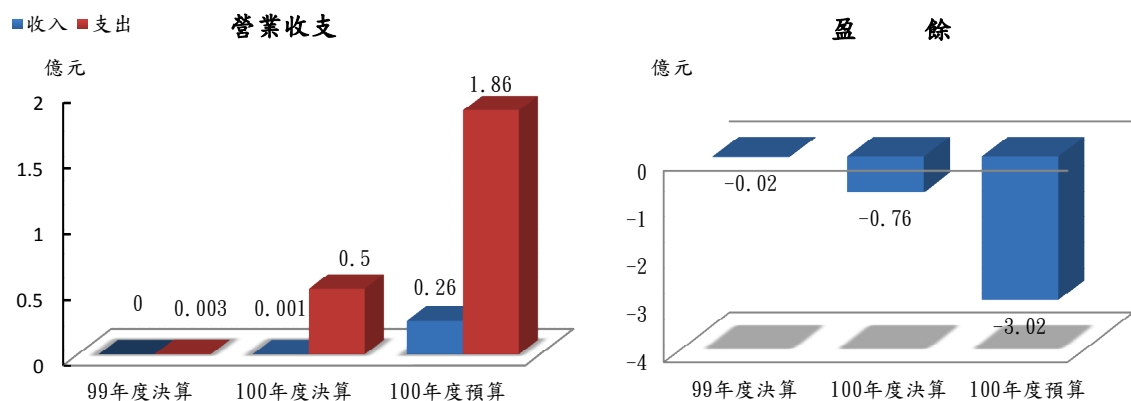
- 1、營業收入共列 13 萬 8,727 元，較預算數 2,587 萬 7,000 元，計減少 2,573 萬 8,273 元，約 99.46%。
- 2、營業成本共列 5,041 萬 1,789 元，較預算數 1 億 8,565 萬 5,000 元，計減少 1 億 3,524 萬 3,211 元，約 72.85%。
- 3、營業費用共列 3,026 萬 7,505 元，較預算數 1 億 4,492 萬 2,000 元，計減少 1 億 1,465 萬 4,495 元，約 79.11%。
- 4、營業收支相抵後，計列營業損失 8,054 萬 567 元，較預算數 3 億 470 萬元，計減少 2 億 2,415 萬 9,433 元，約 73.57%。

（二）本期純損

100 年度基金之總收支相抵後之純損如下：

- 1、營業收入及營業外收入共列 483 萬 335 元，較預算數 2,833 萬元，計減少 2,349 萬 9,665 元，約 82.95%。
- 2、營業成本、營業費用、營業外費用共列 8,067 萬 9,744 元，較預算數 3 億 3,057 萬 7,000 元，計減少 2 億 4,989 萬 7,256 元，約 75.59%。
- 3、營業總收支相抵後，為本期純損 7,584 萬 9,409 元，較預算數 3 億 224 萬 7,000 元，計減少 2 億 2,639 萬 7,591 元，約 74.90%，主要係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因配合捷運工程進度，嚴格管控人員進用時程，以減少用人費用支出，並擲節人員訓練計畫及出國費用等開支，故營業成本與費用之實際執行數較預算減少所致。

收 支 盈 餘



二、作業基金

100 年度基金之收支餘絀如下：

(一) 收入部分

- 1、業務收入共列 108 億 9,820 萬 6,778 元，較預算數 33 億 2,347 萬 8,000 元，計增加 75 億 7,472 萬 8,778 元，約 227.92%。
- 2、業務外收入共列 4,908 萬 2,693 元，較預算數 2,946 萬 7,000 元，計增加 1,961 萬 5,693 元，約 66.57%。
- 3、業務收入及業務外收入共計 109 億 4,728 萬 9,471 元，較預算數 33 億 5,294 萬 5,000 元，計增加 75 億 9,434 萬 4,471 元，約 226.50%。

(二) 支出部分

- 1、業務成本與費用共列 9 億 848 萬 8,125 元，較預算數 13 億 6,986 萬元，計減少 4 億 6,137 萬 1,875 元，約 33.68%。
- 2、業務外費用共列 151 萬 758 元，較預算數 292 萬 3,000 元，計減少 141 萬 2,242 元，約 48.31%。
- 3、業務成本與費用及業務外費用共計 9 億 999 萬 8,883 元，較預算數 13 億 7,278 萬 3,000 元，計減少 4 億 6,278 萬 4,117 元，約 33.71%。

(三) 賸餘部分

以上收支相抵後，計有淨賸餘 100 億 3,729 萬 588 元，較預算數 19 億 8,016 萬 2,000 元，計增加 80 億 5,712 萬 8,588 元，約 406.89%，主要係桃園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因辦理八德擴大都市計畫區土地標售較預期狀況佳，故相關不動產投資收入增加所致。

三、特別收入基金

100 年度基金之來源、用途及餘絀如下：

(一) 基金來源部分

本項共列 292 億 7,688 萬 1,011 元，較預算數 279 億 7,934 萬

3,000 元，計增加 12 億 9,753 萬 8,011 元，約 4.64%。

(二) 基金用途部分

本項共列 271 億 3,644 萬 2,513 元，較預算數 292 億 1,665 萬 5,219 元，計減少 20 億 8,021 萬 2,706 元，約 7.12%。

(三) 賸餘部分

以上基金來源與用途相抵後，計有淨賸餘 21 億 4,043 萬 8,498 元，較預算短絀數 12 億 3,731 萬 2,219 元，反絀為餘，計相差 33 億 7,775 萬 717 元，主要係桃園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實際盈餘分配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伍、盈虧（餘絀）撥補概況

一、盈（賸）餘分配

(一) 營業基金

100 年度決算無基金產生盈餘情形（按原編預算亦無盈餘數）。

(二) 作業基金

1、可分配賸餘

100 年度決算計有桃園縣醫療藥品作業基金等 8 個基金獲有賸餘，合計 100 億 7,221 萬 9,005 元，連同前期未分配累積賸餘 40 億 218 萬 3,662 元，總計可分配賸餘為 140 億 7,440 萬 2,667 元。

2、賸餘分配情形

(1) 按分配程序分

A、填補累積短絀 6 億 1,676 萬 7,688 元，約占賸餘分配總額 4.38%，較預算數 18 億 8,442 萬 5,000 元，計減少 12 億 6,765 萬 7,312 元，約 67.27%，主要係桃園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土地標售情形優於預期，實際待填補之累積短絀數較預算數減少，依程序填補所致。

B、解繳縣庫淨額 17 億 8,414 萬 5,195 元，約占賸餘分配總額 12.68%，較預算數 17 億 8,713 萬 7,000 元，計減少 299 萬 1,805 元，約 0.17%。

C、其他依法分配數 15 億 1,531 萬 7,219 元，約占賸餘分配總額 10.77%，較預算數 14 億 9,139 萬 1,000 元，計增加 2,392 萬 6,219 元，約 1.60%。

D、未分配賸餘 101 億 5,817 萬 2,565 元，約占賸餘分配總額 72.17%，較預算數 12 億 4,676 萬 8,000 元，計增加 89 億 1,140 萬 4,565 元，約 714.76%。

(2) 按所得對象分

A、地方政府所得者 17 億 8,414 萬 5,195 元，約占賸餘分配總額 12.68%。

B、留存事業機關者(填補累積短絀、其他依法分配數及未分配賸餘) 122 億 9,025 萬 7,472 元，約占賸餘分配總額 87.32%。

二、累積虧損(短絀)填補

(一) 營業基金

100 年度決算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及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等 2 個基金，共計發生虧損 7,584 萬 9,409 元，較預算數 3 億 224 萬 7,000 元，計減少 2 億 2,639 萬 7,591 元，連同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待填補之虧損合共 198 萬 8,974 元，累積待填補之虧損計 7,783, 萬 8,383 元，仍待以後年度填補。

(二) 作業基金

100 年度決算桃園縣警察人員安全基金、桃園縣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桃園縣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及桃園縣投資開發基金等 4 個基金，共計發生短絀 3,492 萬 8,417 元，較預算數 1 億 4,426

萬 9,000 元，計減少 1 億 934 萬 583 元，全數撥用賸餘填補。

陸、現金流量情形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流量

(一) 營業基金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6,144 萬 2,061 元。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1,488 萬 27 元，其中：

(1) 現金流入 0 元。

(2) 現金流出 1,488 萬 27 元，包括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322 萬 9,307 元、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1,165 萬 720 元。

3、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7 億 771 萬 1,333 元，其中：

(1) 現金流入 7 億 771 萬 1,333 元，包括增加其他負債 91 萬 1,333 元、資本、公積及填補虧損 7 億 680 萬元。

(2) 現金流出 0 元。

4、以上增減相抵後，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6 億 3,138 萬 9,245 元。

(二) 作業基金

1、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111 億 4,508 萬 6,096 元。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5 億 6,495 萬 2,935 元，其中：

(1) 現金流入 7,351 萬 860 元，係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2) 現金流出 6 億 3,846 萬 3,795 元，包括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6 億 265 萬 2,596 元、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3,423 萬 7,251 元、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157 萬 3,948 元。

3、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91 億 9,220 萬 3,675 元，其中：

(1) 現金流入 5 億 8,101 萬 621 元，包括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其他負債及遞延貸項 246 萬 621 元、長期負債 5 億 7,855 萬元。

(2) 現金流出 97 億 7,321 萬 4,296 元，包括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其他負債及遞延貸項 2,393 萬 1,195 元、長期負債 62 億 9,982 萬 687 元、基金及公積 1 億 5,000 萬元、賸餘分配款 32 億 9,946 萬 2,414 元。

(3) 以上增減相抵後，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3 億 8,792 萬 9,486 元。

(三) 特別收入基金

1、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19 億 2,745 萬 2,934 元。

2、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1,322 萬 2,795 元，其中：

(1) 現金流入 1,541 萬 7,198 元，包括減少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2 萬 755 元、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1,539 萬 6,443 元。

(2) 現金流出 2,863 萬 9,993 元，係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3、以上增減相抵後，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9 億 1,423 萬 139 元。

二、增加固定資產

(一) 營業基金

100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決算數 1,165 萬 720 元，較預算數 7,522 萬 2,000 元，計減少 6,357 萬 1,280 元，約 84.51%。

(二) 作業基金

100 年度購建固定資產計畫決算數 3,918 萬 7,251 元，較預算數 8,140 萬 2,000 元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2,634 萬 8,784 元，合計 1 億 775 萬 784 元，計減少 6,856 萬 3,533 元，約 63.63%。

三、長期債務舉借與償還

(一) 營業基金

100 年度決算無舉借及償還長期債務情形（按原編預算數補無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數）。

(二) 作業基金

100 年度舉借長期債務決算數 5 億 7,855 萬元，較法定預算數 112 億 9,971 萬 4,000 元，減少 107 億 2,116 萬 4,000 元，約 94.88 %；另償還長期債務決算數 62 億 9,982 萬 687 元，較法定預算數 14 億 1,142 萬元，增加 48 億 8,840 萬 687 元，約 346.35%。

柒、資產負債實況

一、營業基金

資產總額13億2,719萬3,185元，較99年度決算數4億9,856萬4,409元，計增加8億2,862萬8,776元，約166.20%。負債總額1,791萬9,308元，占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1.35%，較99年度決算數55萬3,383元，計增加1,736萬5,925元，約3,138.14%。業主權益13億927萬3,877元，占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98.65%，較99年度決算數4億9,801萬1,026元，計增加8億1,126萬2,851元，約162.90%。茲將資產、負債及業主權益之內容分別列述如下：

(一) 資產總額13億2,719萬3,185元，包括：

- 1、流動資產11億2,880萬9,197元，占資產總額之85.05%。
- 2、固定資產1億9,401萬2,371元，占資產總額之14.62%。
- 3、無形資產429萬5,617元，占資產總額之0.32%。
- 4、其他資產7萬6,000元，占資產總額之0.01%。

(二) 負債總額1,791萬9,308元，包括：

1、流動負債1,463萬4,058元，占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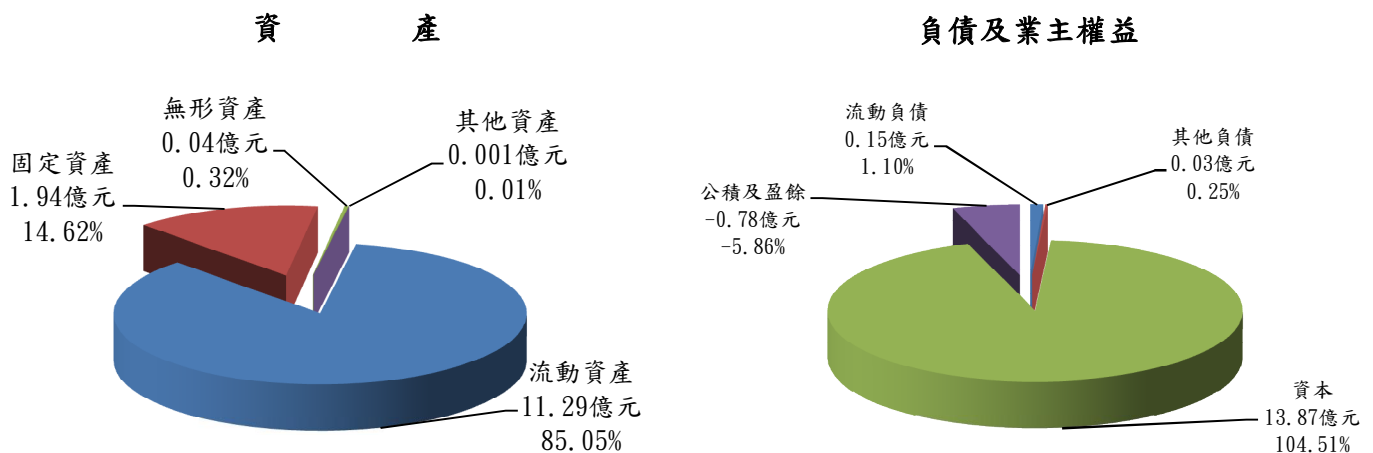
2、其他負債328萬5,250元，占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0.25%。

(三) 業主權益13億927萬3,877元，包括：

1、資本13億8,711萬2,260元，占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104.51%。

2、累積虧損7,783萬8,383元，占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5.86%。

資產負債及業主權益
總額 13.27 億元



二、作業基金

資產總額124億6,292萬4,216元，較99年度決算數117億3,222萬3,768元，計增加7億3,070萬448元，約6.23%。負債總額12億4,181萬8,851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之9.96%，較99年度決算數70億9,894萬6,577元，計減少58億5,712萬7,726元，約82.51%。淨值總額112億2,110萬5,365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之90.04%，較99年度決算數46億3,327萬7,191元，計增加65億8,782萬8,174元，約142.19%。茲將

資產、負債及淨值總額之內容分別列述如下：

(一) 資產總額124億6,292萬4,216元，包括：

- 1、流動資產99億2,313萬7,474元，占資產總額之79.62%。
- 2、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14億4,319萬2,496元，占資產總額之11.58%。
- 3、固定資產2億7,756萬2,364元，占資產總額之2.23%。
- 4、無形資產5萬8,676元，占資產總額之0%。
- 5、其他資產8億1,897萬3,206元，占資產總額之6.57%。

(二) 負債總額12億4,181萬8,851元，包括：

- 1、流動負債7,962萬8,908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之0.64%。
- 2、長期負債6億9,055萬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之5.54%。
- 3、其他負債4億7,163萬9,943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之3.78%。

(三) 淨值總額112億2,110萬5,365元，包括：

- 1、基金10億4,654萬6,492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8.40%。
- 2、公積1,638萬6,308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0.13%。
- 3、累積餘絀101億5,817萬2,565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81.51%。

三、特別收入基金

資產總額114億8,716萬245元，較99年度決算數85億9,988萬6,221元，計增加28億8,727萬4,024元，約33.57%。負債總額39億1,846萬7,113元，較99年度決算數31億7,163萬1,587元，計增加7億4,683萬5,526元，約23.55%。基金餘額75億6,869萬3,132元，較99年度決算數54億2,825萬4,634元，計增加21億4,043萬8,498元，約39.43%。

茲將資產、負債及基金餘額之內容分別列述如下：

(一) 資產總額114億8,716萬245元，包括：

- 1、流動資產94億8,131萬3,847元，占資產總額之82.54%。
- 2、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2,138萬9,083元，占資產

總額之0.19%。

3、其他資產19億8,445萬7,315元，占資產總額之17.28%。

(二) 負債總額39億1,846萬7,113元，包括：

1、流動負債17億431萬4,807元，占負債及基金餘額之14.84%。

2、其他負債22億1,415萬2,306元，占負債及基金餘額之19.28%。

(三) 基金餘額75億6,869萬3,132元，占負債及基金餘額 65.89%。